区推进政府职能转变深化“放管服”改革和优化

营商环境协调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滨海新区“四免”改革事项清单的通知

各成员单位：

为进一步深化“放管服”改革，提高政务服务水平，便利企业群众办事，根据市推进政府职能转变和“放管服”改革协调小组办公室《关于印发天津市“四免”改革事项清单的通知》（津职转办发〔2021〕8号）要求，我们梳理形成了《滨海新区“四免”改革事项清单》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遵照执行。

各单位要充分认识“四免”改革是我区深化“放管服”改革、打造全国一流营商环境的重要举措，统一思想认识，增强担当精神。按照清单要求，尽快调整办事指南，多渠道、多形式广泛宣传“四免”改革举措，引导企业群众充分了解和应用，确保将改革政策用得好、落得实，最大限度方便企业群众办事。

附件：滨海新区“四免”改革事项清单

2021年6月16日

（联系人：李立楠；联系电话：66897730，13920875966）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